稱遭追殺身有槍 玩轉觀塘撞花槽後自首

內地狂漢搶的士 剷巴士站傷2人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蔣焯文 覃少林) 觀塘昨晨上班繁忙時間發生搶駕的士撞傷途人事件。一名內地狂漢稱遭人追殺，在雲漢街截乘的士要往警署求助，途中突稱有槍，嚇走司機後自行駕車，狂飆至觀塘道終失事剷上行人路巴士站，大批候車乘客驚慌走避，惟2名男女途人仍被碎片擊中受傷，最後的士衝上花槽停下，疑人逃去，其後卻自行往觀塘警署求助後被捕。警方正調查其動機及是否有精神問題。

涉刑事恐嚇等5宗罪

被捕男子姓王、41歲，早前始由福建持旅遊證件來港，寄住觀塘雲漢邨親友家，其涉刑事恐嚇、擅自取去交通工具、危險駕駛、無牌駕駛及無第3者保險駕駛等5宗罪被扣查。由於他語無倫次，聲稱被人持槍追殺，似有精神問題，觀塘警區重案組及東九龍交通意外調查隊正展開深入調查。

無辜遭殃女途人郭×愛(59歲)，因頭部受傷，目前在伊利沙伯醫院留醫，情況嚴重；男傷者馮×達(39歲)則被的士飛出的「泵把」擊中，幸傷勢不嚴重，經送聯合醫院治理後出院。馮事後猶有餘悸指出，每朝都會到上址乘巴士上班，幸事發前剛有巴士接走大批乘客，否則後果難以想像。

遭搶車的士司機李×禧(59歲)稱，昨晨在觀塘雲漢街吃過早餐後開工，第一轉車即遇上該名操外省口音男子，對方登車即緊張稱要往觀塘警署，中途更不停催其加速，至翠屏道翠屏邨巴士總站對開時遇上塞車，對方竟聲稱有槍，表情古怪，李聞言大驚，即開門逃出，未料對方竟自行登上司機位開車離開，李惟有報警。

2人走避不及 遭雜物擊傷

被搶駕的士飆至觀塘道西行線，在448號觀塘工業中心對開失事剷上行人路，連環撞毀消防水龍頭、巴士站鐵馬及站牌，多名候車乘客爭相走避，惟1男1女仍被飛彈雜物擊傷。的士扭回馬路，衝前50米撞上左邊花槽始停下。有目擊者見司機頭部受傷，下車後迅速離開。

警員接報到場將2名傷者送院，並發現肇事的士於早前在翠屏邨被劫走，大為緊張，四處兜截疑人，惜無發現。

至早上9時許，涉案男子竟突現身觀塘警署報案室，報稱被人持槍追殺，情急下才搶走的士，希望盡快到警署，警方不排除他有精神問題，正扣留深入調查。

■肇事的士剷上花槽始停下。

■搶走的士舞龍的內地漢被重案組探員押返雲漢邨調查。

■的士撞毀巴士站牌及水龍頭。

◀被搶走的士之司機大嘆倒楣。 香港文匯報記者蔣焯文 攝

▲受傷女途人送院。 亞視新聞畫面

■駐港部隊組織海空聯合巡邏。

海空巡邏 駐港部隊展軍威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2011年3月9日上午，駐香港部隊組織艦艇、直升機在香港海空域進行了例行性海空巡邏。

在香港海空域組織海空巡邏，是駐軍依據《駐軍法》履行防務職責的需要。駐軍嚴格按照《基本法》、《駐軍法》、《聯合國海洋法公約》及香港有關法律組織行動，主要進行了海上和空中應急編隊緊急出動、搜索海空區域可疑目標、海空突發情況處置等課目演練，有效提升了駐軍依法履行香港防務職責的能力。巡邏過程中，駐軍充分考慮香港海域和空域的實際情況，嚴格遵守香港航道、港口和航空管制等方面的法律規定，並事先通報了香港特區政府。

進駐14年來，駐港部隊依法駐軍，依法履行防務職責。除組織例行性海空巡邏外，駐軍還積極開展軍事訓練，組織各種規模的聯合演習，不斷提升部隊進行多樣化軍事任務的能力，為維護香港長期繁榮穩定作出了積極貢獻。

油麻地避風塘撞船 1死1失蹤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杜法祖) 大角咀櫻桃街一號銀海對開油麻地避風塘，昨晚9時50分發生撞船事故。一艘由拖船拖行的躉船，在北塘口與一艘街渡駁艇發生相撞，街渡翻沉，船上一對年邁夫婦墮海失蹤。警方水警輪及消防船到場搜救，並派出蛙人落海打撈。至晚上11時半，蛙人撈起一名老婦(見圖)，惟已遇溺昏迷，送抵廣華醫院證實不治。海事處正調查這宗釀1死1失蹤的撞船事故原因。由於仍有1人失蹤，消防蛙人徹夜在現場展開打撈。

休班警跳樓亡 未留遺書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杜法祖) 一名52歲姓陳休班警員，昨午5時半在東涌逸東邨懷疑自寶逸樓高處跳下，跌落逸東街馬路中心，當場死亡，警方初時還以為發生交通意外，其後相信事主是由高處墮下，由於沒有遺書，厭世原因未明，成為10日內第2宗警員輕生。

2月28日清晨，隸屬衝鋒隊31歲姓江警員疑因嗜賭致債台高築，在旺角警署一輛警車內以配槍自轟左胸企圖自殺，幸命不該絕，情況一度危殆。

菲司法部未批門多薩弟視像作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啟源）馬尼拉人質事件死因研訊，至今仍未有菲律賓證人落實來港作供。槍手門多薩胞弟格雷戈里奧，雖曾多次表達越洋來港作供的意願，但他正遭當地部門起訴，屢次申請出國簽證被拒。死因裁判官陳碧橋昨透露，上周五接獲中國駐菲律賓領事館通知，得悉格雷戈里奧願意於當地透過視像會議作供，本港警方亦已準備就緒，隨時赴菲國安排聆訊，但仍需等候菲國司法部批准。殉職領隊謝廷駿胞兄謝志堅則批評，菲國存心阻撓證人作供；謝家與格雷戈里奧取得聯絡後，得悉對方希望向遇害家庭逐一道歉。

死因裁判官陳碧橋昨表示，在死因研訊開庭前，曾接獲格雷戈里奧透過律師來信，向死因庭查詢有關來港作證的詳情。當時格雷戈里奧未有明確表示會來港出庭，死因庭回信後，一直未有接獲回覆。直至上周五，中國駐菲領事館向香港死因庭傳達格雷戈里奧願意通過視像會議作供的訊息，又指格雷戈里奧的簽證申請未獲批，未能親自來港作供。

律政司已去信促配合安排

陳碧橋指出，視像會議作供需要有適當的儀器及地點，香港警方已做好準備，隨時出發到菲國安排，但必須先徵求菲國司法部同意。他表示，上周五本港律政司已去信菲國司法部，要求對方配合安排，但至今仍未有回覆。昨日有報道指，格雷戈里奧仍希望親自出庭作供，但陳碧橋認為，再空談亦無意義，根據他對菲國的印象，即使當地有關部門作出回覆，答案亦只是模稜兩可的「不肯定」答案，證人來港作供全屬未知之數。

菲律賓司法部新聞官接受香港傳媒查詢時說，未曾聽聞有關消息，相信由外交部負責。港府發言人表示，特區政府正通過不同渠道積極與菲律賓政府聯絡，跟進菲國證人向香港死因庭作證一事。

殉職領隊謝廷駿胞兄謝志堅表示，過去曾與格雷戈里奧取得聯絡，得悉他曾聯絡香港警方、死因庭、中國駐菲律賓領事館等，表達來港作供的意願，但一直無收到回覆，格雷戈里奧更希望向受害家庭逐一道歉。謝志堅表示，港府有責任協助菲律賓的證人來港作供，如有需要，他與其他生還團員及家屬會提供協助。

他又稱，死因庭確認收到格雷戈里奧願意出庭作供的訊息，已算是一個突破，但他批評，菲國一直拒絕格雷戈里奧的簽證申請，又向他提出起訴，明顯有意阻撓證人來港作供。他又表示，人質事件有8名港人被奪去性命，希望菲律賓作為負責任的政府，能配合香港死因庭，協助找出事件真相。

傅卓仁被連轟3槍 子彈穿心奪命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陳寶瑤) 死因庭昨繼續研訊馬尼拉挾持人質事件，傳召衛生署法醫科醫生作供。驗屍報告透露，3名死者包括傅卓仁(小圖)、梁錦榮及楊綺華，均被高速步槍射出的子彈擊中。傅卓仁的致命一槍，子彈直穿心臟；梁錦榮被傷及主動脈；而楊綺華的脊椎則被子彈擊斷。血液專家又指出，謝廷駿遭槍擊時正扭身，目睹門多薩向他開槍。

人質事件傷者之一陳國柱早前作供時指，門多薩開始向人質開槍時，傅卓仁第一時間撲出制止他，一度成功托起門多薩的M16步槍，但最終未能制服槍手，反被連轟3槍身亡。

香港衛生署法醫科醫生英浩雲昨日作供時說，傅卓仁身中3槍，包括腹部、胸部和背部，致命一槍子彈經左側近盆骨進入，射穿心臟及大動脈，傷及頸椎，估計中槍後數分鐘內死亡。

英浩雲指出，雖然傅卓仁的遺體在當地沒有剖驗，但已進行防腐工作，部分彈孔被縫合，令遺體返港後進行驗屍時，部分彈孔已變形。血濺專家張國強綜合證人口供估計，事發時傅卓仁撲向槍手，在車廂第4、5排座位之間通道先中兩槍，然後跌倒在第1排座位，槍手在車頭開槍掃射時，再向傅卓仁背部多開一槍。

梁錦榮被射穿主動脈致命

同樣撲向門多薩的梁錦榮亦身中兩槍，負責為他解剖的衛生署法醫科高級醫生吳松基指出，兩槍分別擊中手臂及頸部，後者因為子彈穿越肺部傷及主動脈，相信是致命一槍。吳松基亦為楊綺華的遺體解剖，發現她所中一槍，子彈擊斷脊椎，穿破右邊肺部，料楊綺華當時嚴重出血及呼吸困難。根據3名死者的子彈入口形狀、受傷的嚴重性，及子彈在體內碎裂的情況，法醫判斷3人均為高速步槍的子彈所傷。

張國強根據殉職領隊謝廷駿的子彈射入角度，血濺痕跡，及謝當時的位置，相信謝廷駿當時在車門前扭身望向車內，正正看到門多薩向他開槍，槍擊方向亦解釋專家在車頭位置發現的彈痕上，為何有謝廷駿的DNA。

菲報告「漏頁」錯誤多 肋骨當鎖骨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陳寶瑤) 香港死因庭連日傳召香港法證專家剖析8名死者死因之謎，同時亦揭示菲律賓法證人員「烏龍百出」。昨日死因庭宣讀香港法醫為3名死者進行的解剖報告，對比菲律賓方面的死因報告，幾乎每一份都能找出菲國法證的錯處，例如將肋骨寫作鎖骨、子彈入口當為出口、兩頁的驗屍報告只向香港提供一頁，甚至弄錯醫學名詞，令人不禁懷疑其嚴謹性。

為梁錦榮及楊綺華解剖的香港衛生署法醫科高級醫生吳松基指出，梁錦榮身中兩槍，由於菲律賓警方為梁錦榮解剖時，於背部切開一刀取出子彈碎片，吳松基誤會切口為子彈入口，一度以為梁身中3槍。幾經追溯，方發現原來是菲律賓警方「擺烏龍」，向本港提交的驗屍報告不齊全，原本兩頁的報告，只提交一頁，並在另一頁交代切口情況。

吳松基又說，根據菲律賓警方的驗屍報告，楊綺華左邊鎖骨碎裂，但香港的驗屍結果卻發現該條鎖骨完整，碎裂的是左邊第1至第3條肋骨，懷疑菲方誤將第1條肋骨當成鎖骨。另外，菲警又在楊綺華的死因報告中，指她有「硬膜下」(subdural)出血，但根據菲方提供的相片，吳松基肯定楊綺華是「蛛網膜下」(Subarachnoid)出血，相信對方位置出錯。

至於傅卓仁的驗屍報告，菲律賓警方更是錯漏百出。傅卓仁身中3槍，菲警指其中一個位於腹部的槍傷屬子彈出口，經香港法醫解剖後，發現該個「出口」，其實應該是「入口」，傅所中的3槍，子彈都在他體內碎裂，根本沒有穿透其身體。

3名死者剖屍報告重點

傅卓仁

中槍位置：1.子彈從腹部左側射入，子彈碎片殘留在臀部上方。
2.背部左上方近左邊肩胛骨邊緣中彈，子彈分裂成兩塊碎片留於體內。
3.子彈從腹部左側近盆骨位置射入，穿過肺葉、心臟主大動脈，子彈分裂成多組碎片，直達頸部及頸椎。

受傷情況：左邊第3、4、7、8條肋骨碎裂；心臟左心房破裂；主大動脈受創；左邊肺葉近支氣管位置受創。

死　　因：軀幹受槍傷，傷及心臟、主動脈、左肺。

死亡時間：中槍後數分鐘內。

梁錦榮

中槍位置：1.子彈從右上臂射入，在右上臂中段射出。
2.子彈擊中頸前方近心口位置，打中左邊鎖骨及胸骨上端，子彈分裂成4組碎片進入胸腔。

受傷情況：右上臂有長14毫米裂傷；左背琵琶骨碎裂；肺葉被射穿。

死　　因：胸部及上肢槍傷，傷及肺部、主動脈、肌肉及骨骼結構。

死亡時間：中槍後數分鐘內。

楊綺華

中槍位置：左膊上方近頸位置被擊中，子彈射穿脊柱進入右胸腔，再射穿右肺停留在右邊第5條肋骨。

受傷情況：嚴重內出血；多處骨折，主要集中在左邊第1至3條肋骨，及右邊第1、2、5條肋骨。

死亡時間：中槍後數分鐘內。

資料來源：死因庭供詞
製　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啟源